

財政部令

中華民國111年6月22日

台財稅字第11104565030號

修正「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參考表」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四十四條及第四十五條規定部分，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參考表」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四十四條及第四十五條規定部分

部 長 蘇建榮

### 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參考表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四十四條及第四十五條規定部分修正規定

稅法	稅法條次及內容	違章情形	裁罰金額或倍數
遺產及贈與稅法	第四十四條 納稅義務人違反第二十三條或第二十四條規定，未依限辦理遺產稅或贈與稅申報者，按核定應納稅額加處二倍以下之罰鍰。	遺產稅 一、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屬不動產、車輛、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者。 二、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屬存款、基金、短期票券、人身保險、期貨、記名式儲值卡、電子支付帳戶及已會同主管稽徵機關點驗及登記內容物之保管箱，且納稅義務人於遺產稅申報期限屆滿前，已依稽徵機關單一窗口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作業要點規定申請查詢並同意由國稅稽徵機關統一回復金融遺產資料者。 三、未依限申報之財	處應納稅額○·五倍之罰鍰。  處應納稅額○·五倍之罰鍰。  處應納稅額一倍之

稅法	稅法條次及內容	違章情形	裁罰金額或倍數
		<p>產屬前二點財產以外者。</p> <p>四、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同時有前三點之二點以上情形者。</p> <p>贈與稅</p> <p>一、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屬不動產、車輛、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者。</p> <p>二、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屬前點財產以外者。</p> <p>三、未依限申報之財產同時有前二點情形者。</p>	<p>罰鍰。</p> <p>應納稅額之處罰倍數分別按各該財產價值比例計算。</p> <p>處應納稅額○·五倍之罰鍰。</p> <p>處應納稅額一倍之罰鍰。</p> <p>應納稅額之處罰倍數分別按各該財產價值比例計算。</p>
遺產及贈與稅法	<p>第四十五條</p> <p>納稅義務人對依本法規定，應申報之遺產或贈與財產，已依本法規定申報而有漏報或短報情事者，應按所漏稅額處以二倍以下之罰鍰。</p>	<p>遺產稅</p> <p>一、短、漏報之財產屬不動產、車輛、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者。</p> <p>二、短、漏報之財產屬存款、基金、短期票券、人身保險、期貨、記名式儲值卡、電子支付帳</p>	<p>處所漏稅額○·四倍之罰鍰。</p> <p>處所漏稅額○·四倍之罰鍰。</p>

稅法	稅法條次及內容	違章情形	裁罰金額或倍數
		<p>戶及已會同主管稽徵機關點驗及登記內容物之保管箱，且納稅義務人於遺產稅申報期限屆滿前，已依稽徵機關單一窗口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作業要點規定申請查詢並同意由國稅稽徵機關統一回復金融遺產資料者。</p> <p>三、短、漏報之財產屬前二點財產以外者。</p> <p>四、短、漏報之財產同時有前三點之二點以上情形者。</p> <p>贈與稅</p> <p>一、短、漏報之財產屬不動產、車輛、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者。</p> <p>二、短、漏報之財產屬前點財產以外者。</p>	<p>處所漏稅額○·八倍之罰鍰。</p> <p>所漏稅額之處罰倍數分別按各該財產價值比例計算。</p> <p>處所漏稅額○·四倍之罰鍰。</p> <p>處所漏稅額○·八倍之罰鍰。</p>

稅法	稅法條次及內容	違章情形	裁罰金額或倍數
		三、短、漏報之財產 同時有前二點情形者。	所漏稅額之處罰倍數分別按各該財產價值比例計算。